

职权编号：C2317400

1. **检查单：**水务 007 水工程保护检查单
2. **检查模块：**水工程保护
3. **检查项：**河湖-11 拒绝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
4. **检查内容：**拒绝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
5. **检查标准：**
  - 5.1 依据名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 7 月 2 日修订版）
  - 5.2 依据条款：**第八十一条** 以拖延、围堵、滞留执法人员等方式拒绝、阻挠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其他依照本法规定行使监督管理权的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在接受监督检查时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或者其他依照本法规定行使监督管理权的部门责令改正，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